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RNIWEB HOLDINGS LIMITED
飛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0)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全部提呈之決議案均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飛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致其股東（「股東」）之通函（「通函」）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大會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在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考慮及通過的決議案（「決議案」）。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提呈在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之決議案，已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投票結果如下：

		票數(%)	
		贊成	反對
	普通決議案 (附註 1)		
1.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董事」）會報告和核數師（「核數師」）報告。	363,325,600 (100%)	0 (0%)

2.	(a) 重選拿督 Lim Heen Peok 為非執行董事。	363,325,600 (100%)	0 (0%)
	(b) 重選 Ho Ming Hon 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63,325,600 (100%)	0 (0%)
	(c) 重選拿督 Lee Chee Leong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63,325,600 (100%)	0 (0%)
	(d) 重選 Tai Lung Hsing 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63,325,600 (100%)	0 (0%)
	(e)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63,325,600 (100%)	0 (0%)
3.	宣派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股份 0.01 港元。	363,325,600 (100%)	0 (0%)
4.	重新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363,325,600 (100%)	0 (0%)
5.	批准授予董事一般授權配發、發行及買賣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20%的股份。	363,325,600 (100%)	0 (0%)
6.	批准授予董事一般授權購回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10%的股份。	363,325,600 (100%)	0 (0%)
7.	藉加入本公司購回的股份，擴大授予董事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363,325,600 (100%)	0 (0%)

附註：

1. 決議案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 票數及投票股份百分比，乃基於親身或由受委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之股東持有之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超過 50%票數投票贊成上述各第 1 至 7 項決議案，故所有決議案均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

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監票人。

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923,321,600 股; 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任何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無股東須根據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 (「GEM 上市規則」)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17.47A 條所載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概無股東曾於通函中表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之意願。

除了 Ng Tzee Penn 先生, 其他所有董事以親身或電子方式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飛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拿督 Lim Heen Peok

香港, 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 非執行董事為拿督Lim Heen Peok (主席)及Ng Tzee Penn先生, 執行董事為Kang Boon Lian先生、Andrew Chan Lim-Fai先生及Tan Chuan Dyi先生, 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Ho Ming Hon先生、拿督斯里Hou Kok Chung博士、拿督Lee Chee Leong及Tai Lung Hsing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 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 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 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 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 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由發表日期起可於創業板之網站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一頁 (最少保存七日) 及本公司之網站www.furniweb.com.my 內查閱。